

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

被评价单位名称		天台县平镇加油站
评价项目名称/项目编号		天台县平镇加油站经营危险化学品项目安全现状评价/天为(评)字 23-02-35 号
项目简介 (含图片)		<p>该加油站用地面积 1530m²，该加油站埋地罐区设 3 只单层钢制埋地油罐，其中 20m³ 柴油罐 1 只，20m³ 的 92#汽油罐 1 只，20m³ 的 95#汽油罐 1 只。汽油罐容量 40m³，柴油罐容量 20m³，折算油罐总容积为 50m³（柴油罐容积折半计入），按照《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》GB50156-2021 所规定的等级划分，该加油站为三级加油站。加油站内设单油品双枪加油机 3 台，无自助加油机。</p> 
安全评价机构名称		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
项目组长		陈骞
技术负责人		相继园
过程控制负责人		王小梅
评价报告编制人		陈骞
报告审核人		黄震
参与评价工作	安全评价师	陈明婧、陈骞、卜伟华、胡素娥、汪爱军、周玉飞
	注册安全工程师	陈明婧、陈骞、胡素娥、汪爱军、周玉飞
	技术专家	
现场开展安全评价工作	人员	陈骞
	时间	2023.02
	主要任务	资料收集、现场检查、编制报告
评价报告提交时间		2023.02